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林雅柔
電話：7273173#402
電子信箱：lisa5525@email.chcg.gov.
tw

受文者：彰化縣北斗鎮螺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0804002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9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語文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數理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電子檔3個)(0400255A00_ATTCH1.pdf、0400255A00_ATTCH2.pdf、0400255A00_ATTCH3.pdf)

主旨：檢送本縣109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及【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各乙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08年10月24日召開109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暨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審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
- 二、「109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暨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相關訊息如下：
 - (一)一般智能資賦優異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二項)：
 - 1、設籍本縣且108學年度就讀國小六年級，並經國小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在學習特質與表現卓越具資優潛能者。
 - 2、就讀之國民小學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國語、數學、社會、自然之學習成績皆需達「甲等」以上，且至少需有二項成績達「優等」。

輔導室 收文:108/11/13



1080003074

有附件



(二)學術性向(語文類)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二項)：

- 1、設籍本縣且108學年度就讀國小六年級，並經國小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在學習特質與表現卓越具資優潛能者。
- 2、就讀之國民小學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國語、英語之學習成績皆需達「甲等」以上，且至少需有二項成績達「優等」。

(三)學術性向(數理類)申請資格(需符合下列二項)：

- 1、設籍本縣且108學年度就讀國小六年級，並經國小指導教師或家長觀察推薦，在學習特質與表現卓越具資優潛能者。
- 2、就讀之國民小學五年級下學期及六年級上學期數學、自然之學習成績皆需達「甲等」以上，且至少需有二項成績達「優等」。

(四)初審報名時間及地點：請家長或學生於109年4月16日(星期四)及4月17日(星期五)上午8時至下午4時，向109學年度欲就讀之學區公私立國中輔導室報名。

(五)初、複選時間：

- 1、初選：109年5月23日(星期六)。
- 2、複選：109年7月4日(星期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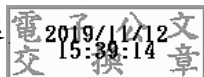
(六)餘項相關時程及資訊請參閱簡章。

三、由於本府曾接獲民眾表示學生符合資格，家長卻未接獲資優考試相關訊息，爰請各校於文到後3日內公布簡章於學校網頁，並請國小教務處協助篩選成績符合資格之學生，提供報名通知書。

四、檢附109學年度國民中學【一般智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語文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109學年度國民中學學術性向【數理類】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簡章各乙份。

正本：本縣各國民小學、本縣各國民中學、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正德學校財團法人彰化縣正德高級中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裝

訂



線

